

#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花都区炭步镇“乡约古韵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(二期)勘察设计[项目编号: JG2025-0776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原因
1.	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2.	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.	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.	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》规定。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;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附件: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: 聂科

联系电话: 020-8674465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: 020-36897092

联系地址: 花都区公益路39号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

日期: 2025年4月2日

